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BK Holdings Limited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8)

有關確切遵守不競爭契據的補充公告

本公告由國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就遵守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所刊發。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黃惠芳女士、郭耀松先生、譚偉成先生、許春華先生、楊東香女士及定妙投資有限公司(統稱「契諾人」)各自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契諾人已各自向本公司承諾，(其中包括)契諾人(包括其緊密聯繫人以及由契諾人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任何公司)各自將不會並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以及由契諾人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任何公司(就不競爭契據而言，不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會直接或間接(不論自行或與彼此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或公司，或作為主事人或代理人，透過任何法人團體、合夥商號、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安排進行，且不論是為了利潤或其他目的)經營、從事、投資或收購或以其他方式參與與本集團目前及不時在香港從事的業務相似或對其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受限制業務」)或於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擁有權益(在各情況下均不論作為股東、合夥人、代理人或其他方式，且不論是為了利潤、回報或其他目的)，而倘契諾人(不論直接或間接)各自獲提供或獲悉與受限制業務有關的任何項目或任何新業務機會，契諾人將盡快(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七天內)通知本公司。其他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關係 — 不競爭承諾」一段。

本公司已分別接獲契諾人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契據發出的年度書面聲明。

基於控股股東各自提供或分別向彼等取得的聲明，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信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競爭契據的條款已獲遵守。

本公告所載的補充資料並不影響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刊發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年報」）內所載的其他資料，且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年報的內容維持不變。

代表董事會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黃惠芳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為黃惠芳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立平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海權先生、鍾永賢先生及羅裔麟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內，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cbk.com.hk 內。